第 一 期

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应知应会知识

民族团结

民族团结是指各民族在社会生活和交往中平等相待、友好相处、互助尊重、互相帮助。

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的内涵

我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，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，由政府主导的、各民族群众广泛参与的、创造性地推进民族团结和各民族共同进步的社会工程，是通过活动实践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重要举措。

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的特点

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是一项系统工程，涉及民族工作领域的方方面面，具有明确的目的性、广泛的群众性、鲜明的时代性、形式的多样性、永恒的创新性、切实的针对性等特点。

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的总体目标

（1）推进党和国家民族政策的贯彻落实。

（2）促进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。

（3）维护民族团结、社会稳定和国家统一。

（4）依法妥善处理影响民族团结的问题。

开展民族团结教育应遵循的原则

因人施教、正面教育、注重实效、与时俱进。

国家民委关于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“六进”的具体内容

进机关、进企业、进社区、进乡镇、进学校、进寺庙。

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的形式有哪几种

（1）广泛开展创先争优活动。

（2）表彰民族团结进步的先进典型。

（3）加强民族团结的宣传教育。

（4）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专题活动。

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应具备的基本条件

（1）能体现不同历史时期我国各族人民之间的亲密关系，有助于宣传党和国家的民族理论政策、法律法规和民族知识，有利于维护民族团结和祖国统一，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、共同繁荣发展；

（2）具备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活动的实物、资料、场地或配套设施等。

（3）有相应的工作机构和专（兼）职工作人员，有必要的经费保障，能够保证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活动的正常开展；

（4）有健全的规章制度和完整的工作档案，无违法违纪行为。

企业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的主要内容

严格执行党和国家的民族政策，尊重各民族职工的平等权利和风俗习惯，依法保障各民族职工的合法权益。广泛开展民族团结宣传教育，扎实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，引导各民族职工牢固树立“三个离不开”的思想观念，平等相待、和睦相处、相互学习、共同进步。切实履行社会责任，促进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。

社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的主要内容

大力推进民族团结宣传教育，进一步加强对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部门工作人员的宣传教育。结合社区实际，把创建活动纳入社区发展总体规划，进一步创新形式、创新载体、创新手段，大力推进民族团结进步模范社区、模范单位建设。促进社区各民族交流交往、互助合作，努力提供满足各族群众需求的便捷服务，积极开展对少数民族困难家庭的帮扶工作，加强对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的服务与管理。重视做好少数民族社区工作者的培养和使用工作，妥善处理涉及民族因素的矛盾纠纷，不断创新社区民族工作的体制机制。

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总的要求

坚持重在平时、重在交心、重在行动、重在基层，注重人文化、实体化、大众化，坚持不懈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。突

出创建主题，紧紧围绕共同团结奋斗、共同繁荣发展，引导各族干部群众倍加珍惜团结、自觉维护团结、不断加强团结。丰富创建形式，找准创建活动与社会心理的契合点、与民族情感的共鸣点、与群众切身利益的结合点，利用重要纪念日、民族传统节日等，组织开展富有特色的群众性活动，增强吸引力感染力。扩大参与范围，突出干部、青少年、知识分子等群体，推进创建活动进机关、进企业、进社区、进乡镇、进学校、进宗教场所。加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，培养树立各级各类示范典型，表彰民族团结模范集体和个人。加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建设。中央和地方主要新闻媒体要持续开展民族团结宣传，推广经验，树立典型，营造浓厚氛围。

促进民族团结进步的要义是：加快发展